

证券代码：836805

证券简称：安徽设计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3年11月24日，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江海东先生与股东陈子岳先生于2023年11月24日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江海东先生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,186,100股转让给陈子岳先生。

本次转让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，本次股份转让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。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、《关于股东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1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2）。

二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

2023年12月15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安徽设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3】3313号）。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01月11日出具的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股份已于2024年01月10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

本次股份转让前后，交易双方直接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
江海东（转让方）	26,756,600	59.2734%	22,570,500	50%
陈子岳（受让方）	328,000	0.7266%	4,514,100	10%

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上述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不会给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关于安徽设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；
- 2、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证书》；
- 3、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地平线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01 月 15 日